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605G/2021-02037	分类:	应急管理;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交通运输厅	成文日期:	2021 年 04 月 16 日
标题:	吉林省交通运输厅应急管理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防汛防台风工作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交应急办〔2021〕66 号	发布日期:	2021 年 04 月 20 日

吉林省交通运输厅应急管理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防汛防台风工作的通知

吉交应急办〔2021〕66 号

各市（州）、长白山管委会、梅河口市交通运输局,厅直有关单位,吉高集团:

根据气象部门预测,今年我省全年气候较往年异常,台风登陆时间较往年要偏早,数量较常年要偏多,发生极端天气的概率增大。根据交通运输部和省委省政府年度工作部署和要求,为全面做好 2021 年全省交通运输行业防汛防台风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是保持高度的政治定力,充分认清全省防汛形势。各地、各单位要保持高度的政治定力,全面深化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交通运输和应急管理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防灾减灾救灾理念,切实做好交通运输行业防汛防台风各项工作。要对行业企业受疫情影响经营压力较大、安全管理和应急准备投入可能不足的情况要有一个清醒的认识,加强安全监管,提升防范风险隐患意识;要加强协调联动,强化与公安、自然资源、应急、气象等单位的协调配合,形成防灾减灾救灾合力。要坚持底线思维,把握极端天气对行业运行影响规律,坚决防范极端天气引发行业重特大事故,坚决防范群死群伤事件发生,为全年防汛工作奠定基础。

二是强化防汛防台风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各项防汛措施落实。各地、各单位要切实加强防汛防台风工作的组织领导,坚持目标和问题导向,提前安排部署工作。要将责任落到部门、到具体人,将防汛防台风各项任务和责任细化到当前安全监管、隐患排查、培训演练、监测预警、抢险救援等各项工作结合起来,同部署、同要求、同落实。要按职责和要求做好公路水运国家重大基础设施安全风险防范工作。要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督促有关企业认真落实法律法规和各项制度规定,完善应急预案,确保防御责任具体、任务到人。要加强任务和责任落实情况督查检查,对工作不力的,及时整改、通报;情节严重或造成重大不良影响的,依法依规严肃问责。

三是突出行业特点,强化问题隐患排查整治。各地、各单位要加强分析研判,结合吉林省交通运输行业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具体要求以公路排水泄洪设施、公路大型桥梁、隧道、高边坡、客场站、施工作业区、生活区、旅游线路、边防公路及码头、渡口航道设施为重点,强化巡查力度,针

对当前我省春融期间泥石流、滑坡可能对公路基础设施造成的危害，及时排查整改问题隐患，夯实防汛基础工作。

四是尽职履责做好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各地、各单位要严肃落实领导带班和值班员 24 小时值班制度，切实加强和规范汛期和台风防御期间应急值班值守工作，安排熟悉业务、责任心强的同志担任值班值守工作，高质量完成交通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和信息报送工作。省厅将对各地、各单位应急管理工作进行不定期抽查，并通过实地检查、书面通报、视频调度等方式，对交通运输系统防汛防台风值班值守工作进行监督指导。

各地、各单位将防汛防台风工作准备、自查等情况于 4 月 26 日前报厅安委办。

吉林省交通运输厅应急管理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16 日